

收集個人資料的用途聲明

收集資料的目的

1 訪客到訪或外間人士向衛生署申請/查詢/投訴時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是作下列用途：

- (a) 於申請/查詢/投訴個案中利便溝通或跟進；
- (b) 紀錄或統計。

個人資料的提供，出於自願。如果你不提供充份的資料，我們可能無法達成你的要求，或者不能就你的投訴進行深入調查。

接受轉介人的類別

2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主要由本署內部使用，但亦可能於有所需時因以上第 1 段所列目的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。除此之外，只有在你同意作出該項披露或該項披露是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所允許的情況下，本署才會向有關方面披露有關資料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3 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第 18 條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所述，你有權查閱及修正個人資料，包括有權取得你於以上第 1 段所述的情況下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的複本一份。應查閱資料要求而提供資料時，可能要徵收費用。

查詢

4 有關你所提供個人資料(包括查閱及修正資料)的查詢，應送交：

地址: 九龍藍田啟田道 99 號
藍田分科診所 3 樓
衛生署專業發展及質素保證服務
行政組
電話: 3163 4583
電郵: pdqa@dh.gov.hk